

厦门中达利--2024-ZDL126--竞争性磋商--铁山社区公寓三期永久用电工程总承包（EPC）采购公告

厦门中达利--2024-ZDL126--铁山社区公寓三期永久用电工程总承包（EPC）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厦门市湖里区高林中路 491 号天地金融港 2#楼 1603-1 单元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01 月 21 日 14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2024-ZDL126

项目名称：铁山社区公寓三期永久用电工程总承包（EPC）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300.000000 万元（人民币）

最高限价（如有）：300.000000 万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铁山社区公寓三期永久用电工程总承包（EPC）、1 项、具体详见磋商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开工日期以甲方项目部通知时间为准，总工期 120 日历日。总工期包括图纸设计及相关配套专业的施工工期，须在主体工程初验收、消防调试前完成配电室并验收送电，本工期已包含其他配套专业的施工工期。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凡有能力提供本采购文件所货物、服务及工程的，符合本采购文件规定资格要求的供应商均可能成为合格的磋商响应供应商，并提供以下证明文件：

（1）**供应商为企业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供应商为社会团体的**，提供有效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供应商为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供应商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材料复印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其他供应商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提供有效的相应具体证照复印件。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①供应商提供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成立年限按照磋商响应截止时间推算）应符合下列规定：a. 成立年限满 1 年及以上的供应商，提供经审计的 2024 或 2023 年度财务报告。b. 成立年限满半年但不足 1 年的供应商，提供该半年度中任一季度的季度财务报告或该半年度的半年度财务报告。c. 无法按照以上 a、b 项规定提供财务报告复印件的供应商（包括但

不限于：成立年限满 1 年及以上的供应商、成立年限满半年但不足 1 年的供应商、成立年限不足半年的供应商），应选择提供资信证明复印件。

②供应商提供的税收缴纳凭据复印件应符合下列规定：a. 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前（不含磋商响应截止时间的当月）已依法缴纳税收的供应商，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磋商响应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月份的税收缴纳凭据复印件。b. 磋商响应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的供应商，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c. 若为依法免税范围的供应商，提供依法免税证明材料的，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③供应商提供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据复印件应符合下列规定：a. 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含磋商响应截止时间的当月）已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提供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磋商响应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月份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据复印件。b. 磋商响应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的供应商，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c. 若为依法不需要缴纳或暂缓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提供依法不需要缴纳或暂缓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的，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供应商全权代表若不是单位负责人，应提供单位法人授权书原件，并提供单位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2、供应商须同时具备有效的以下资质：

(1) 设计资质要求：具备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送电、变电专业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电力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注：若供应商的资质为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则须满足《工程设计资质标准》中与本项目相对应的设计类型对人员配置的要求）；

(2) 施工资质要求：具备有效的不低于三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同时具备国家能源局（原电监会）颁发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承修类、承试类五级及以上资质和《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本采购项目 接受 联合体投标。采购人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自愿组成联合体的供应商应由具备 施工资质 的成员为牵头人。联合体成员数量不超过 2 个，且联合体各方应具备其所承担工作内容的相应资质条件；承担相同工作内容的专业单位组成联合体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项目负责人：

(1) 供应商（供应商属联合体的，指联合体牵头人）拟派出担任本采购项目的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1人，应具备有效的①不低于二级机电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或②注册电气（供配电）工程师执业证书。符合资格要求的项目负责人可兼任本项目的施工负责人或设计负责人，但应满足其资格要求。不允许其它岗位人员兼任项目负责人。

(2) 供应商（供应商属联合体的，指承担主体工程设计工作的联合体成员）拟派出担任本采购项目的设计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1人，具备有效的注册电气（供配电）工程师执业证书（执业资格、职称要求等）。

(3) 供应商（供应商属联合体的，指承担主体工程施工工作的联合体成员）拟派出担任本采购项目的施工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1人，具备有效的不低于二级机电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执业资格、职称要求等，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信用承诺制”要求：1. 本项目允许采用“资格承诺制”，供应商提供资格承诺函（格式见“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即可参加采购活动，如提供资格承诺函的，在响应文件中可无需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2、供应商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不得作虚假承诺。供应商承诺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供应商应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3. 供应商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资格承诺函，若不提供资格承诺函的，应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若供应商提供资信证明的，则须提供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若资信证明备注有效期的，必须在有效期内，否则为无效资信证明。

供应商不满足上述规定的基本资格条件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其响应将被拒绝，以上资格证明文件为复印件的，须加盖供应商公章，且原件备查

三、获取采购文件

本项目磋商文件采用线上获取方式，磋商文件获取时间（即购买磋商文件及报名时间）：即日起至 2025 年 01 月 17 日 17:30（北京时间）。

本项目磋商文件售价人民币200元，售后不退换，未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其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01 月 21 日 14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厦门市湖里区高林中路 491 号天地金融港 2#楼 1603-1 单元开标室

五、开启

时间：2025 年 01 月 21 日 14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厦门市湖里区高林中路 491 号天地金融港 2#楼 1603-1 单元评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厦门市集美区灌口镇铁山社区股份经济合作社

地址：厦门市集美区灌口镇铁山路 312 号办公楼

联系方式：/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厦门中达利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厦门市湖里区高林中路 491 号天地金融港 2#楼 1603-1 单元

联系方式：邓湘元/0592-6024488（转 80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邓湘元

电话：0592-6024488（转 809）